



參考編號： ECA/2023/24-080

敬啟者：

學校課外活動家長通知書

本校將舉辦下列課外活動，希望 貴子弟 _____ (____班____號) 能夠參與：

活動名稱：	合唱比賽強化訓練營	所需費用：	\$200
日期：	2024 年 2 月 15-17 日 (農曆新年初六至初八)	顧問教師：	彭麗梅老師
時間：	1:00pm-3:00pm	團員須知	
目的地：	保良局賽馬會大棠渡假村/曹公潭戶外康樂營	1. 就 2 月和 3 月舉辦之比賽，合唱團將增加練習 2. 學校將資助訓練營的大部分費用	

請家長填妥下列回條，於 2023 年 11 月 30 日或之前交回領隊教師；如 貴子弟有任何已知疾病或正接受任何醫療，請一併聲明。假若活動當日天氣臨時變壞，以致活動需要取消，領隊教師將在安全情況下安排學生儘快回家。

此致

貴家長



元朗公立中學校長
余國健 謹啟

2023 年 11 月 27 日



學校課外活動家長通知書回條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經知悉有關活動的詳情，並 *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 _____ (____班____號) 參加 貴校舉行之課外活動 (活動名稱：合唱比賽強化訓練營)

聲部：S1 / S2 / A / 司琴

學生不能出席理由： _____

* 敝子弟健康良好，可以參與上述活動。

敝子弟有附頁所載之疾病 / 醫藥治療 / 醫生證明，可以參與上述活動。

此覆

元朗公立中學校長

家長簽署： _____

家長姓名： _____

聯絡電話： _____

學生姓名 (班別及班號)： _____ (____)

學生聯絡電話： _____

二零____年____月____日

*請在適當內劃上✓

#請將此家長同意書交回領隊老師存檔